

# 臺北市性騷擾防治委員會第9屆委員名冊

(任期:111年1月24日至113年1月23日止)

序號	姓名	性別	推派機關
1	林○○	女	臺北市政府
2	姚○○	女	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3	鍾○○	男	臺北市政府法務局
4	王○○	女	臺北市政府勞動局
5	楊○○	女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6	林○○	男	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7	李○○	女	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8	康○○	女	臺北市政府人事處
9	賴○○	女	○○律師事務所
10	吳○○	男	輔仁大學法律學系
11	蔡○○	女	○○國際法律事務所
12	羅○○	女	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
13	傅○○	男	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
14	謝○○	女	○○法律事務所
15	張○○	男	○○精神科診所
16	侯○○	男	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
17	黃○○	女	○○律師事務所
18	劉○○	男	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暨警察政策研究所
19	王○○	女	○○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
20	王○○	男	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家庭醫學科
21	趙○○	男	○○法律事務所
22	李○○	女	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
23	郭○○	女	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
24	王○○	女	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
25	黃○○	女	中華民國新女性聯合會

註:

1. 全數委員女性不得低於13人，男性委員不得低於9人。
2. 府內委員8人，府外委員17人，共25人。